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韶自然资函〔2023〕66号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印发《关于“带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施工图设计方案”出让改革创新 实施方案》的通知

韶关新区、华南装备园、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住建局、各县(市、区)产业园(开发区):

为贯彻落实省、市高质量发展要求,强化土地要素保障,更好地发挥一流营商环境对我市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工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若干措施的通知》(粤办函〔2021〕226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制造业当家用地保障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3〕86号)文件精神,在《韶关市工业、物流仓储建设土地使用权“带方案出让”设计方案编制、审批实施意见》的基础上,结合

我市实际，韶关市自然资源局、韶关市住建局联合起草了《关于“带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方案”出让改革创新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 附件：1. 《关于“带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方案”出让改革创新实施方案》
2. 《韶关市工业、物流仓储建设土地使用权“带方案出让”设计方案编制、审批实施意见》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年5月30日